

2025年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招聘活动 “职引未来--全国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 生春季专场活动”合作框架协议

甲 方： 中国西安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乙 方： 陕西中大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为持续深化全省“三个年”活动，打好稳就业增收硬仗，全力以赴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5年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安排以及中省活动要求，中国西安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陕西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定于2026年3月至2026年6月开展陕西省“职引未来--全国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春季专场活动”（以下简称“春季活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经过公开招标，乙方为活动中标单位（采购项目编号：YWGL-ZC-2025-0026 包号：6），经甲方与乙方

共同协商，甲乙双方就拟开展的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主要内容

以唱响“乐业陕西‘就’在三秦”为主线，举办陕西省“职引未来——全国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春季专场活动”线上线下招聘活动14场。**现场招聘会（5场）**：举办省级示范性招聘会1场（含启动仪式），每场参加用人单位不少于300家；举办综合类现场招聘会1场，每场参加用人单位不少于200家；举办小型招聘会3场，每场参加用人单位不少于60家。**网络招聘会（9场）**：每场招聘会参加用人单位不少于200家。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为春季活动主办方，与相关部门协调会商，及时通报有关要求，负责活动的统筹、协调、监管和评估工作，并督促乙方按照要求抓好落实。

（二）甲方授权乙方使用春季活动会标，仅用于本协议约定的招聘会。

（三）甲方起草有关函件(通知),在乙方初审参会企业岗位信息的基础上进行复审。

（四）甲方负责新闻稿等文字材料的撰写并协调相关新闻媒体做好专项活动的新闻报道等工作。

（五）甲方在春季活动现场设立就业创业政策咨询、AI简历诊断等展位，对高校毕业生进行现场指导。

(六) 甲方根据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招聘活动相关方案要求，现场监督乙方活动开展情况，支付乙方活动费用。

(七) 乙方承办的春季活动经验收后，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依据活动效果，酌情核减乙方活动费用。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所规定的企业家数或岗位数等情况。

(八) 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对春季活动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三、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 确定春季活动项目负责人及联系人，组建不少于6人的服务团队，于活动开始10个工作日前报送甲方，并做好对接和活动筹备工作。

(二) 根据春季活动类别和甲方要求，于活动开始前10个工作日将活动方案、应急预案等相关材料报于甲方，待甲方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 按照春季活动内容，乙方做好会务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安全组织用人单位按时参加招聘活动，并对参会单位资质审查以及提供岗位进行严格初审核实，确保企业和招聘岗位信息真实，无招聘歧视、虚假招聘和违法招聘行为，并于招聘活动开始前3个工作日转交甲方复审。乙方要切实保护求职者个人信息和企业相关信息，严禁出现泄漏、倒卖个人信息等违法事件的发生，因此产生的纠纷、问题或违法行为，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 现场招聘活动要强化现场防控工作。一是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传染病防控防护知识和技能培训，增强防护意识，提高防护能力；二是制定安保、防风、防火、防雨淋等应急保障预案，并严格按照预案执行，确保招聘会安全顺利；三是按规定做好活动治安报备等相关工作，招聘活动中因安全问题引发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五) 现场招聘活动要做好场地布置和气氛渲染工作。一是按照甲方要求在招聘会会场悬挂规定会标，完成展位搭建(标准展位：一桌三椅、门楣、招聘简章等)、功能区设置、宣传桁架(主题桁架、企业名录桁架等)制作以及安保服务等工作；二是配合甲方做好相关专题问卷调研以及招聘会满意度调查表等；三是配合甲方邀请2-5名职业指导老师，可从陕西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职业指导(介绍)导师库中选用，在现场进行职业规划、简历诊断、求职技巧等指导工作，导师费用由乙方支出；四是按照甲方要求通过网站、自媒体公众号以及新闻媒体等对招聘活动进行宣传，并组织参会企业及求职者按时到会；五是举办省级示范性和综合类招聘会时，按照甲方要求依托“秦云就业”平台、中心抖音号(陕西人才公共服务)开展直播带岗活动，并在招聘会现场利用直播带岗及现场走播形式与参会单位代表进行互动，在线进行就业岗位、企业文化、薪资待遇、发展前景等推介宣传，将企业岗位通过网络对外发布。六是举办省级示范性和综合类招聘会时，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在活动结束后当天16:00前完成

快剪宣传视频制作，并交付甲方，若乙方交付的快剪宣传视频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制作，直至符合甲方要求为止。七是举办省级示范性招聘活动时，应一并举办活动启动仪式，启动仪式相关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如启动仪式因甲方原因未举行，将启动仪式费用折算为2场小型招聘会和1场网络招聘会。

（六）网络招聘活动要做好会场搭建等相关工作。一是每场网络招聘会需持续一周举办；二是负责与“秦云就业”招聘平台做好对接，要按照《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共就业招聘活动提质增效的通知》(陕人社函(2021)28号)要求，网络招聘会必须依托“秦云就业”招聘平台举办(可同时在秦云就业及自有平台同时举办)；三是负责参会企业组织、线上注册、岗位信息上传、会务服务、资质审查、数据统计相关工作，同时负责组织求职者参会，提前动员求职者在线完善个人简历，确保网络招聘会顺利开展；四是负责网络安全工作，确保服务器、网络系统、网速等正常运行，因网络安全问题引发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五是负责网络招中的舆情监测工作，因开展网络招聘产生的各种舆情，要及时处置，并对舆情产生的后果承担全部责任。

（七）按照春季活动内容，每场招聘活动都要通过网站、自媒体公众号以及新闻媒体等进行宣传，摄影摄像、制作活动海报、做好宣传预热等相关媒体报道工作以及现场签到等相关工作，要将招聘会企业邀请函在相关就业微信群中进行

推送(教育部门及各高校相关微信群)。同时在网站、公众号以及新闻媒体等对网络招聘会进行密集宣传，增强传播力度。

(八) 本协议履行中乙方获悉的参会企业、应聘人员、甲方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息、商业秘密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但根据法庭命令、适用法律、对甲方有管辖权的政府或监管机构的合法要求进行的披露除外。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向第三方透露相关招聘会资料的，均属违约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招聘会对应金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赔偿相应的损失并中止其他活动合作。

(九) 招聘活动结束后按要求形成相关总结报告，内容包括招聘会概况、会场展示照片、数据汇总、数据分析、参会企业名录电子版、参会企业现场签到册原件(盖章)、网络招聘会现场签到册为企业参会截图、招聘会满意度调查表、招聘会宣传展示等相关材料，并于春季活动整体结束后一周内报甲方(招聘会相关数据于当天报送)。

(十) 此次活动为甲方委托乙方承办的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参会单位和求职者免费参加，乙方不得收取或变相收取任何费用。同时，乙方承办活动中产生的违规违法行为，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四、费用支付

“职引未来——全国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春季专场活动”费用共计71.8万元(大写金额：柒拾壹万捌仟元整)，

含税，自签订本框架协议后，甲方于30日内向乙方支付中标金额的80%，合计57.44万元（大写金额：伍拾柒万肆仟肆佰元整），活动结束后并经验收合格，收到发票30日内，支付剩余20%金额，合计14.36万元（大写金额：壹拾肆万叁仟陆佰元整）。

乙方账户信息：

开 户 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南郊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中大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78570188000051127

五、违约责任

（一）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不能如期开展招聘活动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未开展场次的招聘活动费用（按照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招聘活动相关方案预算费用执行），并支付本场次金额20%的违约金。

（二）乙方组织招聘会未达到甲方要求，或违反本协议第三条任何一款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贰万元/场。

（三）乙方在招聘活动中，因组织不力引发较大社会舆情、重大安全事故等行为，甲方有权利终止合作，费用根据已完成的招聘会场次据实结算。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取证费、公证费、鉴定费、向第三方支付的费用等）。

(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协议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六、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争议，通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进行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一)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二)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三)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0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0日